

ZHUANGUI SHIQI DE JIAGE JIANDU JIANCHA GONGZUO

转轨时期的

■ 赵小平 著

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中国计划出版社

转轨

时期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赵小平 著

中国计划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转轨时期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赵小平著. —北京:
中国计划出版社, 2001. 12
ISBN 7-80177-018-8

I. 转... II. 赵... III. 物价管理-研究-中国
IV. F7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0733 号

转轨时期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赵小平 著

☆

中国计划出版社出版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4 层)

(邮政编码:100038 电话:63906415 63906416)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三河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5.75 印张 390 千字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 3001—5500 册

☆

ISBN 7-80177-018-8/F·006

定价:30.00 元

自序

本人在价格监督检查司工作了十年。这十年，是令人难以忘怀的。

这十年，是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十年。本人有幸参与起草了一些价格法律、法规、规章和重要文件；组织实施了一些价格和收费专项检查；研究提出了一些加强和改进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意见。作为几万人队伍中的一分子，为自己所热爱的事业倾注了心血和汗水。

此书将本人十年来的文章、讲稿以及调查报告收集起来汇编成册，读者可以从中了解到转轨时期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沿革，一些思路形成的背景，对一些问题的认识是如何逐步深化的，一些专项检查的来龙去脉，一些加强队伍建设重大举措的产生等等。

出版此书的目的，一是可以作为一本史料；二是便于对这十年进行总结；三是渴望对今后的工作有所帮助。

由于本人水平所限，书中肯定有不少缺点甚至错误，敬请批评指正。

赵小平

2001年8月

目 录

东南沿海三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特色	
(1993 年 4 月)	(1)
集中精力 突出重点 确保物价大检查工作取得实效	
(1993 年 11 月)	(6)
坚定信心 振奋精神 努力做好一九九四年价格监督	
检查工作 (1994 年 1 月)	(15)
物价检查机构成立 10 年来的工作	
(1994 年 9 月)	(28)
重视理论研究 提高干部素质	
(1995 年 8 月)	(36)
谈谈怎样做好新形势下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1995 年 9 月)	(42)
加大执法力度 注重队伍建设 把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提高	
到新水平 (1996 年 1 月)	(49)
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新思路	
(1996 年 2 月)	(63)
为确保实现 1996 年价格调控目标作出贡献	
(1996 年 6 月)	(85)
关于贯彻实施《行政处罚法》	
(1996 年 6 月)	(91)
关于当前工作的几个问题	
(1996 年 8 月)	(98)
关键在于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	

(1997 年 9 月)	(111)
认真学习贯彻十五大精神 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价格监督	
检查工作 (1997 年 12 月)	(117)
认真贯彻《价格法》努力做好一九九八年工作	
(1998 年 3 月)	(122)
浅析价格监督检查分工管辖问题	
(1998 年 5 月)	(130)
通过监督检查 保证国家价格政策的落实	
(1998 年 7 月)	(136)
关于规范执法行为和加强队伍建设	
(1998 年 7 月)	(139)
认认真真 扎扎实实地把药品价格检查引向深入	
(1998 年 3 月)	(144)
加强价格监督检查 坚决制止低价倾销	
(1998 年 8 月)	(149)
关于当前价格形势和明年工作思路	
(1998 年 10 月)	(153)
价格监督检查和法律责任	
(1998 年 10 月)	(165)
用先进人物的事迹去教育和激励广大干部	
(1998 年 11 月)	(191)
1998 年工作回顾和 1999 年工作安排	
(1999 年 1 月)	(194)
邓小平理论是价格改革的科学指南	
(1999 年 2 月)	(200)
谈谈怎样当好物价检查所长	
(1999 年 3 月)	(212)
充分认识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地位和作用 进一步提高	

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水平 (1993 年 3 月)	(219)
做好新形势下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观念要转变	
思路要调整 方法要改进 (1999 年 4 月)	(225)
深入贯彻《价格法》 不断提高价格行政执法水平	
(1999 年 5 月)	(241)
规范案件审理 严格依法行政 进一步提高价格行政	
执法水平 (1999 年 8 月 16 日)	(251)
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1999 年 9 月)	(268)
关于办好期刊的几个问题	
(1999 年 9 月)	(271)
关于对形势的看法和明年的价格工作	
(1999 年 10 月)	(278)
努力为扩大国内需求 促进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价格环境	
(1999 年 11 月)	(281)
认清形势 明确任务 努力做好 2000 年价格监督	
检查工作 (2000 年 1 月)	(292)
关于开展电信资费检查的几个问题	
(2000 年 2 月)	(307)
谈谈怎样搞好专项价格检查	
(2000 年 3 月)	(311)
规范物价部门行为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2000 年 3 月)	(316)
价格行政执法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	
(2000 年 5 月)	(322)
统一认识 加强领导 把创建规范化物价检查所活动	
引向深入 (2000 年 5 月)	(368)
关于今年后几个月工作和明年工作的初步设想	

(2000 年 9 月)	(382)
振奋精神 开拓进取 努力做好 2001 年价格监督	
检查工作 (2000 年 12 月)	(394)
做好新形势下的价格工作 重在体制创新	
(2001 年 2 月)	(409)
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进一步做好价格行政	
执法工作 (2001 年 3 月)	(414)
狠抓落实 严格执法 务求重大建设项目收费检查取得	
实效 (2001 年 4 月)	(424)
关于开通全国统一价格举报电话的几个问题	
(2001 年 4 月)	(427)
适应新形势 建设一支高素质干部队伍	
(2001 年 5 月)	(433)
走“标本兼治”的路子 大力整顿和规范价格秩序	
(2001 年 6 月)	(441)
谈谈加强涉农价格和收费检查	
(2001 年 7 月)	(447)
与时俱进 开拓创新 努力做好价格监督检查工作	
(2001 年 11 月)	(453)
法国的价格监督以及可供我们借鉴的意见	
(1996 年 2 月)	(465)
加、美两国的价格管理与监督检查	
(1997 年 4 月)	(471)
澳大利亚的价格监管及其对我们的启示	
(1999 年 11 月)	(481)

东南沿海三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特色

(1993年4月)

众所周知，闽、琼、粤三省的改革开放是走在全国前面的，那么，他们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搞得怎么样呢？带着这个题目，我们赴闽、琼、粤三省进行了调查。时间虽然不长，但三省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使我们感到大开眼界，深受启发，倍感鼓舞。

归纳起来，三省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思想解放，视野开阔，信念坚定

这次调查给我们印象最深的一点，就是福建、海南、广东从事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同志们思想解放、视野开阔、坚持依法检查的信念坚定。他们认为，价格是重要的经济杠杆，价格波动直接影响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没有良好的市场秩序、没有公平合理的竞争环境是不可能的；而开展价格监督检查，维护价格秩序，就是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因此，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监督检查。面对汹涌澎湃的改革大潮、面对绝大部分商品价格放开的新情况、面对物价检查机构的去留问题，他们也曾有过疑虑，有过困惑，有过思想波动，但是，通过学习领会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他们转变了观念，澄清了模糊认识，理清了思路。福建省物价检查所提出了新形势下做好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的意见，

适时调整了检查的重点和力度，改进了监督检查的方式方法，强化了管理和服务功能。海南省三亚市物价检查所所长林咸生在谈起 1993 年的工作打算时说：当前，物价部门面临新的转机，我们要做好“三管两抓一打”。“三管”是：国家定价的管好、行政事业收费管严、经营性收费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价格问题管住。“两抓”，一抓转变观念，二抓转变职能。“一打”，与工商部门配合，打击垄断经营、欺行霸市和利用价格放开之机乱涨价的行为。

二、工作主动，任务饱满，成效显著

从调查的情况看，福建、海南、广东三省开展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是积极主动的，工作安排紧凑，检查任务饱满，完成情况良好。如福建省，在已经率先进行了铁路行业价格检查的情况下，去年组织实施了土地管理、建设系统、林业等三个行业检查，开展了春运期间全省交通运价联合检查、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检查、机关内部宾馆和招待所收费执行情况检查、物价大检查、查假治劣活动（配合技术监督等部门）、经常性的市场检查。厦门市对出租车收费、卫生检疫和动植物检疫收费也进行了检查。广东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房地产价格检查，仅广州市在 1992 年上半年就查处房地产价格违法案件 12 宗，罚没金额达 160 多万元。海南省物价检查所去年也实现经济制裁总金额 160 多万元。

为什么在内地许多地方价格监督检查工作“一筹莫展”、明显滑坡的情况下，东南沿海三省却仍然生机勃勃，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呢？是政策问题吗？不是。东南沿海地区价格放开的时间早、幅度大、范围广，众所周知，有目共睹。是条件优越吗？也不尽然，海南省绝大多数物价检查机构没有解决干部住房问题，山区一些县市物价检查所连办案用车也没有。海南省物价检查所、广州市物价检查所都在居民住宅里办公，连正式的办公用

房也没有。但是，我们调查所到之处，没有人发牢骚、没有人抱怨，看到的是全体干部以昂扬的士气、振奋的精神踏踏实实做工作。深圳市物价检查所所长巫奕庭发自内心地说：“我们的工作很多，干不完。”海南省临高县物价检查所的同志说：“这两年许多商品价格都放开了，但我们并没有觉得没事干，而是觉得事多得干不完。除了列入定价目录商品之外，我们把重点放到行政事业性收费上。对学校、医院、交警等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的单位，我们都检查。”广东省物价检查所提出，凡是国家管理的商品价格和收费项目，一定要管住管好；国家没有管理，但市场价格波动异常的，物价检查部门要协助有关部门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然后带着这个管理办法去检查，开拓新的工作领域。如：卡拉OK歌舞厅在广州刚出现时，收费标准既高又乱，一瓶酒要加百元以上上台服务费。广州市物价检查所将这一问题反馈给物价管理部门，很快制定出对卡拉OK歌舞厅的收费管理办法，使乱收费现象得到有效控制。又如：福建省物价检查所把“双信”活动推上了一个新高度。一是把“双信”拓展为“三信”，与经委等部门联合在全省商业系统开展“三信一优无假冒”（物价、计量、质量信得过，优质服务，无假冒伪劣商品）活动；二是把“价格信得过”活动延伸到收费领域。尤溪、霞浦等县物价部门联合当地消费者协会、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开展“行政事业性收费信得过”活动，由当地政府下文，有组织、有机构、有领导，有严格的评比程序和评比标准，表彰与督促并举，收到了良好的效果。通过这次调查我们感到，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价格监督检查不是无事可干、无所作为，而是事情很多，大有可为。关键就看我们能不能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敬业乐业、积极工作，看我们想不想找事做，会不会找事做，找到事以后会不会做、能不能做好。重要的是充分发挥我们的主观能动性，让内因起决定作用。

三、坚持解放思想与实事求是的统一

这次到东南沿海三省调查，尤其是在深圳调查，给我们最大的启迪是：既要解放思想，又要实事求是，必须坚持解放思想与实事求是的统一，才能搞好价格监督检查工作。去年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重要谈话发表以来，价格改革的步伐明显加快，内地许多地方纷纷进一步放开价格，有些地方放开价格以后就撒手不管，放松乃至放弃监督检查。思想不可谓不解放，但却忽略了实事求是，以至于放开之后价格暴涨暴跌没人管，乱收费现象得不到控制。深圳则不同。深圳的特色就是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国家管的他们不一定管，国家不管的他们未必就不管，一切根据深圳的实际情况灵活决定。比如：工业品价格，深圳目前只管理着汽车、石油、液化气、钢材、煤炭、水泥等六个品种。国家放开钢材价格，深圳却没有放开，因为深圳基建项目多、规模大，钢材供求矛盾突出，放开价格的时机尚不成熟。对“菜篮子”价格，深圳也没有一放到底，而是实行差率管理，控制批零差率，防止经营者牟取暴利和乱涨价。在集贸市场上，严格实行明码标价，并辅以相应的配套措施：（1）公布中准价。在集贸市场门口的公布栏上公布当天全市统一控制蔬菜、肉类品种的价格行情，标明中准价，让经营者参照此中准价来确定自己的商品价格并明码标价。如果经营的商品不在控制品种之列，经营者就可自定价格，但必须明码标价。（2）开“信誉卡”。经营者必须给购买者开出“信誉卡”。购买者可凭此卡到市场管理员那里复秤检验，如果超过中准价太多、缺斤短两或没有标价，经营者就会受到处罚。（3）实行“扣分制”。如果哪个经营者被扣分达 25 分，就会被吊销营业执照，丢掉饭碗。一年下来，要重新调整集贸市场中各摊档的位置。得分高的摊主，可以优先挑选；得分低、被扣分多的摊主，只能去差的、比较次的摊位。通过这

些办法，比较好地维护了集贸市场的价格秩序。目前，深圳还管理着很多收费项目，如水费、电费、房租（包括宾馆客房收费）、教育、医疗、邮电、饮食毛利、洒水、公园门票、出租车收费等。

在内地，“三资”企业可以称得上是价格监督检查禁区，在深圳则不是。去年，深圳市物价检查所对市内“知名度”较高的13家大酒店（宾馆）长途电话代办服务费和通话费进行检查，发现不同程度地存在着超标准收费，以及不执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规定的汇率折算标准，自定折算标准，把人民币通话费折算成港币，多收电话通话费等问题。某酒店被检查出问题之后，以本店股票上市给物价检查所送股票；由酒店老板亲自出面邀请全所同志到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旅游，并将出国表格送到物价检查所领导手里；同时还找了包括政府领导在内的很多人来说情，企图免受处罚。但是深圳市物价检查所坚持原则，不为所动，依法收缴了全部非法所得102万元。去年全所共查处各类价格违法案件1348件，处罚金额达165.7万多元，创建所以来的最高记录，而且没有一个被处罚单位和个人向上一级物价检查机构提出复议申请或向法院提起诉讼。我们认为，正是坚持了解放思想与实事求是的统一，正是坚持了一切从实际出发，才使深圳的价格监督检查工作取得了如此丰硕的成果，这是非常值得内地广大物价检查机构学习借鉴的。

这次到福建、海南、广东调查，真可谓“东方风来满眼春”，令我们观念大转、思路大开、心旷神怡、耳目一新。

集中精力 突出重点 确保物价大检查工作取得实效

(1993 年 11 月)

一、关于前一阶段物价大检查情况

1993 年全国物价大检查工作从总体上看发展势头是好的。比我们预料的要好。据南、北两片汇报会上的不完全统计，全国自查阶段共查出价格违法金额 9238 万元，重点检查阶段已查出价格违法金额约 4.5 亿元，目前已收缴各级财政 5892 万元，退还用户和消费者 5398 万元。经过前一阶段工作，行政事业单位特别是一些权力部门和执法部门乱收费、一些垄断行业乱涨价的问题已经有所扼制，这对加强国家宏观调控、抑制物价总水平过快上涨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可以说全国物价大检查工作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1993 年的物价大检查工作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认识统一。大家在会议的发言中谈到，1993 年的大环境对我们开展工作非常有利。一是 6 月份中央发了 6 号文件，作出关于加强宏观调控的决定，其中第十五条对开展物价大检查讲的十分明确，要求对 1992 年下半年以来一些地区和部门未经国家批准越权决定的提价项目和行政性收费要进行清理，并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进行查处。二是 8 月下旬中纪委召开了二次全会，江泽民总书记亲自到会讲话，中央提出开展反腐败斗争并把治理乱收费作为反腐败的一个重要内容。三是

本文是作者在长春召开的全国物价大检查北片汇报会上的讲话。

8月末至9月初国务院发出了58号和60号文件，分别对开展全国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和积极稳妥地推进价格改革，抑制物价总水平过快上涨作出了具体部署。另外，全国物价局长座谈会和物价检查所长座谈会也给大家打了气、鼓了劲。

大检查工作一开始，各级物价检查机构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央6号文件和江泽民同志在中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学习国务院58号、60号文件和邹家华、陈锦华同志在全国物价局长座谈会上的讲话。通过学习使同志们认识到，1993年继续开展物价大检查是国家加强宏观调控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开展反腐败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这是我们搞好1993年物价大检查工作的基础。

从一定意义上说，如果没有这样一个加强宏观调控的大环境，没有统一的思想认识和坚定的工作信念，1993年的物价大检查工作就不会开展的如此大张旗鼓、理直气壮。

第二，领导重视。1993年的物价大检查工作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据了解，各地召开物价大检查动员会议时，大都是常务副省长或主管副省长到会讲话。过去是我们查处大要案时求助于纪检、监察部门的支持，现在是纪检、监察、纠风办等部门主动要求配合我们开展工作。前一时期，一些地方的领导同志不支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有的甚至提出物价检查干部在家学习、休息、不出去检查就是时改革的支持。1993年物价大检查开始后，这些问题都不存在了。

第三，宣传广泛。从各地汇报的情况看，1993年物价大检查的舆论工作抓得比较好。各地加强了同新闻单位的联系，注重发挥了舆论监督的作用。一些省市物价部门的领导同志发表电视讲话，答记者问，有些地方还召开了新闻发布会、搞宣传日、宣传周活动，通过报纸、电台、电视台等各种形式大张旗鼓地宣传物价大检查的意义。有些地方重新公布举报电话，对个别典型案

件进行公开曝光，起到了一定的震慑作用。由于各地普遍加强了对物价大检查的宣传工作，借以扩大影响，让社会承认物价部门的作用，巩固了自己的地位。

第四，重点突出。在国家计委下发的明传电报中，我们确定了三个方面的重点：一是纠正地方政府的越权定价行为；二是围绕减轻农民负担开展价格检查；三是检查行政事业性乱收费。其中，纠正地方政府的越权定价行为主要是中央和省两级的任务重一些；减轻农民负担的价格检查任务主要靠地、市以下的物价检查机构来完成；对治理行政事业性乱收费，各级物价检查机构都下了很大力量，可以说是今年物价大检查工作的重中之重。此外，有些地方还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把垄断行业产品价格以及经营性收费、强制保险、明码标价等问题也列入检查重点。由于检查重点突出，便于集中力量和研究对策，使大检查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第五，组织得力。总的说来，1993年大多数省、区、市物价大检查的组织工作都做得比较好，起步早、准备充分，部署周密。很多省、市物价部门由业务处室抽调了大批干部充实物价检查第一线。这次会上，一些地方介绍的作法和经验都非常好，有的注意加强了政策研究，有的实行了分片包干、责任到人，有的密切同其他部门的工作配合，从而保证了大检查工作开展得既轰轰烈烈，又扎扎实实。

当然，也要看到工作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机构改革对我们的冲击影响比较大，机构未动的工作好一些，机构已经撤并或正在酝酿撤并的工作就差一些。一些地方的同志思想上有包袱，有悲观、畏难情绪，存在失落感。二是办案经费十分紧张，特别是基层物价部门，有的县、区物价局连工资都开不出来。

总之，在思想不稳、机构不稳、队伍不稳的情况下，1993年的物价大检查工作还能搞得这样好，确实是我们事先没有想到

的。这说明，价格监督检查机构组建 10 年来已经比较成熟了，这支队伍是一支特别能战斗的非常好的价格行政执法队伍。因此，我们衷心感谢战斗在价格监督检查工作第一线的同志们。

二、关于抓好下一阶段工作的意见

关于下一步工作，我想讲几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第一，进一步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下一阶段物价大检查组织工作的重点是合理安排任务，尤其是搞好对地（市）和县（区）工作的指导，认真听取基层物价大检查情况汇报，督促他们搞好重点检查和结案处理工作；在机构改革中物价检查机构被撤并的地、县，要尽快建立正常的上下级业务指导关系，加强对隶属关系发生变化的物价检查机构的帮助和指导。

第二，集中精力，搞好重点检查。所谓集中精力，就是要保证投入的力量。各地可继续抽调一些人员，充实检查队伍。要保证重点检查的质量和数量，按国务院要求重点检查，面不能低于 40%。

第三，对前一段自查和抽查出来的问题要抓紧核实定案，做到边检查、边核实、边处理、边入库。要讲究工作方法，先易后难，对一些看不准、有争议的问题可以暂时放一放，不要影响工作进度。

第四，力争抓几个情节严重、影响较大的典型案件，在电台、电视台和报刊上公开曝光，震慑价格违法者。

第五，要注意研究政策界限。这次会上大家提出的问题，我们已经梳了辫子。准备回去后抓紧同有关部门研究，争取尽快给大家作出答复。

第六，严格按“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 20 字方案办案，注意实事求是，尽量避免或缺少复议和诉讼案件发生。